关于南亭路南侧、旗杆荡路东侧挂牌地块净地出让的说明

根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委员会办公室第5号会议精神，南亭路南侧、旗杆荡路东侧地块进行出让。该地块内无建筑物，我局负责该挂牌地块达到场地平整达到现状；周围基础设施达到三通：通路、通电（按供电部门规定执行）、通水，保证净地挂牌。

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1年12月17日